

2018 年 3 月 27 日

27 March 2018

酒牌局公開聆訊結果

Liquor Licensing Board's Decision on Open Hearing Cases

個案 Case	酒牌局的決定 Liquor Licensing Board's Decision
Missy Ho's 酒牌續期申請	同意續發為期 6 個月的酒牌，並維持酒牌上原有的附加持牌條件。
SHOWTIME 酒牌續期申請	同意續發為期 9 個月的酒牌，除維持酒牌上原有的附加持牌條件外，並附加下列持牌條件： 持牌人須確保售賣或供應的酒類飲品只供顧客在處所內飲用。
吧東酒吧 BAR EAST 酒牌續期申請	同意續發為期 12 個月的酒牌，除維持酒牌上原有的附加持牌條件外，並附加下列持牌條件： 處所須在其內的公用地方裝設附錄影設施的閉路電視，而所有閉路電視錄影資料須保留最少 14 天。

註：有關上述酒牌局的決定及理據，本局會個別另函通知申請人。

Note: Notice in writing of the Board's decision above, together with reasons, will be given to individual applicants separately.